

证券代码：300283

证券简称：温州宏丰

编号：2023-085

债券代码：123141

债券简称：宏丰转债

温州宏丰电工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与浙江工业大学签署共建联合研发中心 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协议签署的基本情况

为贯彻国家“创新驱动发展”战略，遵循“经济建设依靠科学技术，科学技术面向经济建设”的国家方针，经双方友好协商，温州宏丰电工合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子公司浙江宏丰铜箔有限公司与浙江工业大学签署了《“浙江宏丰铜箔有限公司-浙江工业大学联合研发中心”共建协议书》，决定共同组建“宏丰——浙工大先进铜箔材料联合研发中心”（以下简称“研发中心”）。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协议的签署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须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二、合作方的基本情况

1、名称：浙江工业大学

2、住所：浙江工业大学莫干山校区

3、简介：浙江工业大学是东部沿海地区第一所省部共建高校、首批国家“高等学校创新能力提升计划”（2011计划）协同创新中心牵头高校和浙江省首批重点建设高校，始建于1953年，其前身可以追溯到1910年创立的浙江中等工业学堂，先后经历了杭州化工学校、浙江化工专科学校、浙江化工学院和浙江工学院等发展阶段，几易校址，数历分合。浙江省经济管理干部学院、杭州船舶工业学

校、浙江建材工业学校分别于 1994 年、1999 年和 2001 年并入浙江工业大学。经过几代工大人的艰苦创业和不懈奋斗，学校目前已发展成为国内有一定影响力的综合性的教学研究型大学，综合实力稳居全国高校百强行列。

4、与公司的关系：浙江工业大学与公司无关联关系。

三、协议主要内容

甲方：浙江宏丰铜箔有限公司

乙方：浙江工业大学

（一）研发中心的职责

1、围绕甲方正在从事的先进电解铜箔的产业化应用推广，开展工艺、技术研发，产品质量提升，具体包含：锂电铜箔添加剂研发、标箔表面处理工艺调研、5G 铜箔工艺开发等。

2、双方共同决定开展其它新产品、新工艺、新装备的研发工作。

（二）成果和利益分配

1、研发中心合作开发的相关技术和产品等科技成果，应在甲方实施转化，任何一方不得自行决定向第三方转让。经双方协商同意后，甲方或乙方可以向第三方实施转化，所获收益和权益双方另立合同分配。乙方已开发（含已完成和正在实施）或甲方未出资参与的乙方项目所获得的相关知识产权和收益均属于乙方。

2、研发中心合作完成的具有先导性的技术成果，原则上均应及时申请专利保护。专利权属双方共同所有，甲方有无条件使用的权利。

3、研发中心合作所获得的各类收益，双方另行协商，制订分配政策。

（三）合作期限

本协议有效期为五年，经双方单位盖章、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人签字后生效。

四、协议签署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协议的签署，能充分发挥协议各方优势，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公司将坚定聚焦新材料方向，借助浙江工业大学的研发实力和平台优势，进一步提升公司在铜箔领域的研发能力，培育新的业务增长点，保持公司的持续创新能力，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和市场竞争优势，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2、本协议签订预计对公司 2023 年度经营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

五、备查文件

浙江宏丰铜箔有限公司与浙江工业大学签署的《“浙江宏丰铜箔有限公司-浙江工业大学联合研发中心” 共建协议书》

特此公告。

温州宏丰电工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9月5日